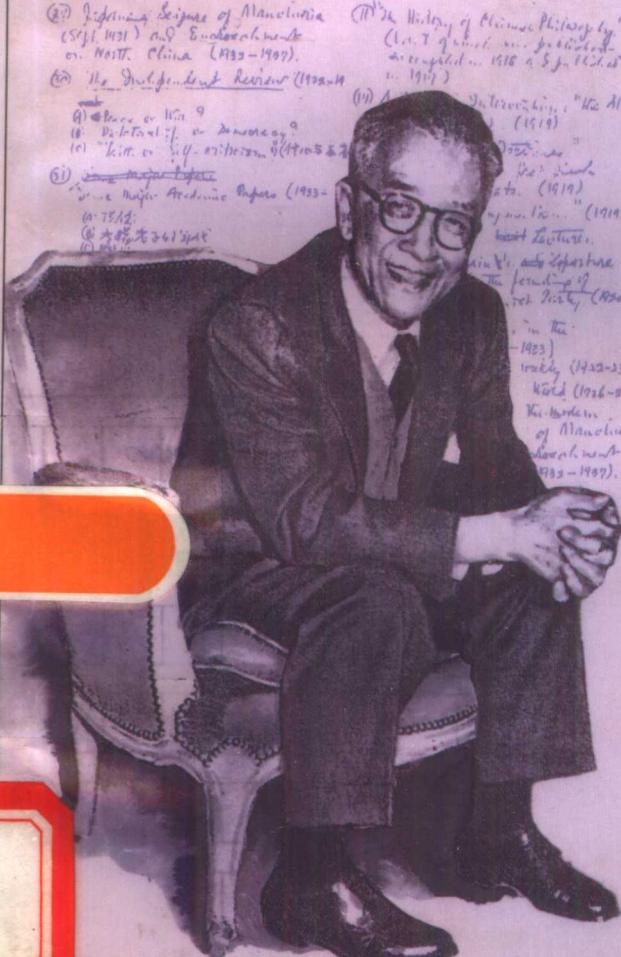


胡适



部元寶編



印象书系

166711



胡适印象 印象书系

邵元宝 编
学林出版社



京电力大 00203530

印象书系

胡适印象

总体策划：李东 张禾

责任编辑：许钧伟

装帧设计：沈兆荣

编 者：郜元宝

出 版：学林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钦州南路81号三楼(200233)

经 销：新华书店 上海发行所

印 刷：上海天华印刷厂印刷

版 次：1997年1月第1版第1次印刷

规 格：850×1168 1/32

印 数：8

字 数：17万

印 数：10000册

国际书号：ISBN7-80616-270-4/I·95

定 价：13.00元

写在前面

李 东

AD68/8

在历史的狂流与灰烬之下，有许许多多曾经煊赫璀璨的名声，已如昨日之梦，只留下了模糊苍寥的痕迹；岁月的流转，将那些搏风击浪、神采飞扬的身影，荡涤如浮沤，乍现乍灭。或许，我们只能怯怯地面对时代留下的墓碑，靠自己干枯的想象去臆造人间的偶像。这便是大多有限生命无以回避的运数：零落成尘，沦夷烟灭。

然而，人类并不总是如此伤悲。尽管长河东逝水，有贤与不肖、拙与巧、通达与狭隘、转是与即非，皆消亡矣，但总有一些不朽伟岸的神姿，通过点点滴滴的文字，残存片断的记忆，如沉沙之巨石，如归鸿之凄厉，积淀在年深月久的心历上，让静默中的人们感受到被红尘淹没之下的赤子之心的强烈跳动，感受到岁月剥蚀之下人性永在的万种风情。

地老天荒，我们仰望苍穹，总是渴望能与那些闪烁星辉的不朽灵魂靠近一些，再靠近一些。

如果说，知识分子的喜怒哀乐是时代特征的某种文化映

照,那么,二十世纪的风云际会、繁复多变,中国的浮沉兴衰、除旧布新,于智识者来说,尤其是一种深刻的磨难与砥砺。正是这个时代,为我们塑造了一大批风格迥异、各具生活形态的中国文人形象。在他们的生命里,对道统与学统的承继与拓展,对西方文化的感触与发扬,衍生了中国现代史上独备一格的文人群体,并对今天大多数知识分子的人格组合和价值取向产生了极其深远的影响。

常常陪复旦的老前辈贾植芳先生坐谈聊天。记得,有一次,于人情世故之后,他忽然很认真地对我说:“我不是学问中人,我是社会中人。”那种语气,那副神态,如电闪雷鸣般震撼了我。这是一位坎坷一生的知识老人由衷的肺腑之言,其中,许许多多的苦难与血泪已举若轻羽,挥手拂去,留下的只是几十年风雨人生锻造出来的丰富社会经验和清醒的自我认识,其意味之深长,实在是令人唏嘘不已。我想,无论再过多少年,这句话对我的教诲和意义将是永恒的。这不仅仅是因为它涵括了二十世纪中国知识分子艰辛的心路历程,更是因为他们的生活竟是如此与我们这一代近在咫尺。

历史的价值很大程度上是其能在琐碎中映照出我们今天的生命意义。因此,我们总乐于坐拥书案,遥想当年……

在这套“印象书系”中,我们选取了中国现代文学史上卓犖不凡、各具神采的大师级人物胡适、鲁迅、周作人、老舍、沈从文等,藉不同时期,生活在他们周围,与他们有亲密交往亦或矛盾谬误的名家之笔,随心所至,以具体可感、生动实在的“印象”,勾勒出现实生活中诸位大家的言谈行止、举手投足,以及他们的心灵悸动,通过点点滴滴的蔓枝细节,描摹了在时

代变迁、生活沉浮之下，他们各人对情趣，对敌友，对毁誉，对操守……甚至对生死的认识和了悟。展示了凸现于中国现代文人群体之上的这五位大师对文化信念的坚守与孤寂灵魂对无奈生命的悲叹。——胡适的通达疏放、和善包容；鲁迅的“激烈”与“冷峻”；周作人的闲情出世与执迷入俗；老舍的忠诚迂阔与坚贞不屈；沈从文的率真质朴与独善从容，无不浸染着传统文化的氤氲和受独特的性格品质力量的驱使。的确，在这五位先生的供案前，他们留下的作品以及贤明之士的品评与传记已经很多很多。但，在今天，我们穿过那些清新流畅、饶有生趣、具有点睛之功的文字，我们有缘多角度、更充实地品味到中国现代知识分子的精神苦旅，以及中国知识阶层对人性，对是非，对生活与人情在价值判断上的文化情节和丰富内涵。

《诗经》曰：“鸟鸣嚶嚶，求其友声。”关于知识分子，关于人文精神的话题已经很热了，而我们的“印象”只是刚刚开了个头。抚昔吟今，在那满天的繁星中，我们又发现了什么呢？

一九九六年十月十二日于田林

编选小序

郜元宝

中国现代文化史和文学史上，有两个人物的传记最难写，一个是鲁迅，另一个是胡适，因为传记作者很难全面而无所顾忌地叙述他们一生的交游；没有交游，也就没有他们活动的完整历史。

极端的传记作者，干脆面向传主内心世界，或者拣出他们一生学术思想的几个大关节，进行深文周纳的演述，避免从正面展开复杂的交往圈子。这种写法固然很独特，有其无可替代的价值，然而失之于偏，也是很明显的。

无论怎样封闭内向的心理世界，都会有它的表达方式，都会通过一定的交游模式展现出来。鲁迅的心理世界，就常常对应着客观的人事，只是这对应方式，没有别人那么直接明晰；然而不能因为这种对应不明晰，或者过于明晰，过于敏感，就加以回避，使孤独的内心，真正“孤独”地运行，失去外面世界的支撑。这样的“心理传记”，起码要失掉一半的真实。

交游给传记写作带来的困难，在胡适这里，情形刚好相反。一般说来，胡适乐观、开朗、爱好交际、长袖善舞，搜集材料

选择编排的工作，相对来说比较容易。但胡的朋友圈子太大，他在其中的位置，稍稍看偏了，也很难为他画像。

何况胡适多朋友，并不说明他多知音；胡适主观与客观、内与外，并非没有矛盾，他决不是一个开朗之至一清如水的存在。相反，他的多朋友，很可能是因为实际上缺少朋友，清浅易懂，很可能是因为某种深刻的隐晦难懂，这才努力以清浅直白的语言诉说自己，求得了解。

曾经有许多人提起过胡适之的“捉摸不透”，说得最精彩的莫过于鲁迅：

假如将韬略比作一间仓库罢，独秀先生的是外面树一杆大旗，大书道：“内皆武器，来者小心！”但那门却开着的，里面有几枝枪，几把刀，一目了然，用不着提防。适之先生的是紧紧的关着门，门上粘一条小字条道：“内无武器，请勿疑虑”这自然可以是真的，但有些人——至少是我这样的人——有时总不免要侧着头想一想。

真是言语道断。正面触及胡适密如蛛网的交游圈子，而且愿意“侧着头想一想”，往往就能看出许多有趣的事情来了——虽然未必尽和鲁迅所看到的相同。

朋友在胡适心目中占什么位置？他为何那么喜欢又那么能够交朋友？

自古及今，文人交游之广如胡适者，确属罕有。现代文人，稍微出名的，都有不少朋友，然而多数很有限，被各种“圈子”圈住了。胡适也有他的朋友圈子，但比别人的更大，更松散，更能容纳异己，更能消除人与人之间难以避免的嫌疑、隔膜、怨

恨、敌对。不管后来那些曾经将“我的朋友胡适之”挂在嘴边的人是否“看清”了他，疏远了他，背弃了他，至少在当时，胡适能做到旁人做不到的事情，能克服旁人克服不了的困难，能吸引更多的人，团结更多的人。

胡适交朋友，很少随随便便，而是作为很严肃的事情，真心诚意，花大力气去做。广结善缘，认识各方面朋友，差不多成了他事业的一半。另一半，自然是他的著作。在著作之外，他每做成一件事，总会交上新朋友，或者在老朋友基础上，更添一份情谊。所做的事情过去了，留下来的是旧雨新知，其人格、意志、思想感情，也就通过这种方式广为传播。

深一点推求，胡适好交际，是和他的根本思想相关连的。他反对各种形式的“自了汉”，希望通过不歇的“努力”，实现他的“宗教”——不断转换为社会价值的“不朽”。交朋友，是他“努力”的收获，也是他追求“不朽”的一部分。换句话说，他不为世俗权益交朋友，而是为类似宗教的人生信仰交朋友。

胡适一生坚持在政治之外谈政治，这决非自命清高，因为有时候，不在其位而谋其政，往往两方面都不讨好，哪里清高得起来。他只是想保留一点独立自由，以便更好地参与政治，更不受牵制地宣传自己的主张。政治对人的约束、压迫、变形，政治施加在从政的知识分子身上的痛苦，他是很能够理解的。所以他并不鄙薄政治家，也不歧视一般并无劣迹的政客，甚至热情鼓励自己的学生朋友从政，以便造就一个“好人政府”。他的朋友，很多是庙堂中人，他和这一类人交往，如鱼得水，轻松自在，传统文人是难以做到的。他朋友圈子大而松散，这是一个很重要的原因。

那班做官的朋友，当然不可能是其意志的执行者，但胡适

许多政治文化设想，和这班朋友分不开，也是事实。胡适在政治上成功与失败，光彩与不光彩，很大程度上都取决于他的朋友。

但他并非眼睛朝上，一味“出于幽谷，迁于乔木”。星期天客人中，形形色色的都有，许多是陌生面孔，求他帮助，要他引荐，介绍工作的。《胡适来往书信》中，有不少没谈几句话，就直奔主题，向他要钱。他用这种通信借贷的方式，确实尽其所能，赞助过不少人。像林语堂在美国留学，弄得一贫如洗，胡适就慷慨汇去一千美金，用的还是北京大学的名义，并不期待被赞助者日后报答。另有一个上海人，中学肄业，到台湾后以卖麻饼为生，工余刻苦自修，曾寄一长信向胡请教英美政治制度问题，胡这样给他回信：“我还可以，我们这个国家里，有一个卖饼的，每天背着铅皮桶在街上叫卖芝麻饼，风雨无阻，烈日更不放在心上，但他还肯忙里偷闲，关心国家的大计，关心英美的政治制度，盼望国家能走上长治久安之路——单只这一件奇事已够使我乐观、使我高兴了。”这人后来应邀到胡宅面谈，以十只麻饼赠胡，胡当即尝食，随后同他进行了两小时的畅谈；谈到杜威哲学了，胡不禁满怀深情地追忆当年：“我小时候最爱和其他小朋友一起做游戏。后来到美国康奈尔大学，我喜欢游泳，可是鼻孔里长了一小瘤，水中呼吸不方便。”麻饼小贩惊叫起来：“胡先生，真是不约而同！我鼻孔里也长了一个瘤，但恐怕治不了啦，也许是鼻癌。如今台大医院新到一批钴六十，可是太贵，诊治不起。”胡适闻言，立刻写信给台大医院院长，“这是我的好朋友，一切治疗费用由我负担。”

孔子说，“无友不如己者”，胡适的朋友，有多少“如己者”呢？也许正因为他能够反圣人之道而行之，有“交”无类，才赢

得了那么多的朋友吧。

中国成名的学者，一般对尚未成名的后生小子，总有一种古怪的畏惧和嫌恶，畏惧他们有朝一日取而代之，嫌恶他们功底不深，好发大言。这两种心理，胡适都没有。他仅仅从一篇考证文章，就看到了年轻的周汝昌的才学，而且立即给以大力提携，全不念周在《红楼梦》上的研究，会超过自己。胡适第一次见面，不仅慨然借给周《石头记》“甲戌本”（这本书他平常视若珍宝，一九四八年底从北京仓皇南下，扔下几百箱图书，简单的行李中，就只有正在做考证的《水经注》与这个“甲戌本”），还答应周氏兄弟在家里复制“甲戌本”的要求。

对一个并不熟悉的青年学生如此大度，如此慷慨，如此信任，这又是胡适能做而别人往往做不到的。

胡适三四十代在北京，晚年迁台，坚持周末“家庭开放”（按胡太太江冬秀的说法是“胡适之做礼拜”）。这一天，他百事不问，只接待朋友，和他们讨论、聊天，回答种种问题，满足种种要求。有的问题并不高明，不是他感兴趣的；有的要求并不合理，不是他能够给以满足的，但他总认真对待，尽量不让人家失望。这一天，任何人都可以不用预约，前来拜访，他一概以朋友呼之，对方也能够在这种纯洁坦荡的称呼中，获得最大的谅解与尊敬，得到最大的愉快。

一天的时间毕竟有限，更多的“朋友”通过写信与他神交。胡适离开大陆时，光书信就有好几大箱，后来中华书局选出一部分，编成三巨册《胡适来往书信选》，一千四百多封，真是洋洋乎大观了。我们看他书信的行文，与正经文章实在没有什么两样，就可以知道朋友在他心目中的地位是如何重要。每一封书信，他都用心思写，决不马虎。

胡适有一句名言，“做学问要在不疑处有疑，待人要在有疑处不疑”。他当然不是叫人装傻瓜，更不是叫人放弃立场，滥交朋友。胡适自有成其为胡适的立身标准，这个无需多说。所谓“不疑”，无非是不要瞎猜测，不要无端地不信任别人，不要整天防范人家，不要苛求，不要动不动拿高得不能再高连自己也够不着的所谓“形而上”的标准，裁量他人短长，不要像古今无数大大小小理学家那样，做尖酸刻薄的诛心之论；他是叫人宽以待人，是在重复“水至清则无鱼，人至清则无友”那句老话。深一点说，是鼓励人人心中存一个大海样宽广的世界，容纳、消化各种人性的污秽杂质。

胡适经常讲“容忍”，容是宽容，忍是忍耐，一个人既能宽容，又能忍耐，确实很不容易了。

有一封经常被人引用的书信，是傅斯年一九二〇年从英国写给胡适的。傅在最后这样谆谆教诲他的老师：

“先生现在在中国知识界的地位已高，因此事件必多，分神的地方不免。这又何尝不是一种可免而又可凭以施行所期的现象，但从将来的大成上看，不免反为魔障。人的幸福我以为全在学问与事业之进行中，而在成就之后。但凡觉到了成就，顿时意趣索然。以先生之识与力，自必精勤继续未竟之业。总之，为个人言，古来成学业者，都是期于白首，而不隐于才华；为社会计，此时北大正应有讲学之风气，而不宜止于批评之风气。社会上的名望，我常倒转说，‘不可怀也，亦可畏也’。先生自提倡白话文以来，事业之成就，自别人看之实在可惊，则人之天性，本是以成就而自喜，以自喜而忽于未来之大业。所以兴致高与思想深每每为敌。人性最宜于因迫而进，而惯怠于实至名归之时。

“这些话都不是说先生如此，乃谓名成之下更危险，不可不预防。易多牵连，便多危险。先生不要误会，此非言已有此象，乃谓有不可不防者——预防社会止住自己的进化。

“我在北大期中，以受先生之影响最大，因此极感，所念甚多。愿先生终成老师，造一种学术上之大风气，不盼望先生现在就于中国偶像界中备一席。”

傅反复申明“不是说先生”，不是“已有此象”，但我们很容易看出，他是在说他的老师，是在指出“已有此象”，是在以教训的口吻说话。这自然出于他少见的率直，所谓爱之愈切，言之愈重。但傅氏能够做到这一点，敢于做到这一点，愿意做到这一点，主要还是凭了他对胡适的信任：信任胡适的容忍度，信任胡适闻过则喜从善如流的理性，信任他推己及人敢于用平常教训学生的话来“反求诸己”的勇气。胡适的交游，多直谅多闻的“诤友”，少以利聚散唯唯喏喏的“密友”，实有赖于此。

傅斯年一生受惠于胡氏者固然很多，一九二〇年往欧洲留学，即由胡适大力促成。但比较起来，胡受惠于傅的地方更多。傅非常敬重胡适，但决不因此放弃自己的立场，经常和老师“抬杠”，可当别人反对胡适时，他又总是胡适强有力的支持者。在许多学术、政治和人事问题上，傅的提醒和坦率的不同意见，都深深影响了胡适。所以傅一九五〇年因脑溢血死于台湾，在美国的胡适给傅夫人俞大采发唁函，说傅是“世界稀有的‘领袖人才’，‘可怜我现在真失掉了我的Best critic and defender（最好的批评者和保护人）了’，‘孟真待我实在太好了！’给毛子水的信甚至说自傅去后‘眼中人物谁与比数’了。”

“诤友”，自然不是毫不讲人情味，相互苛求，彼此挑刺，一言不合，即兵戎相向。这样的“诤”法，是“友”不起来的。诤友

诤友，既诤且友；而且惟其“诤”，惟其识得大体，反而更能容忍对方或有的小缺陷、怪脾气。因小失大，在小节上钻牛角尖，世上就不会有“诤友”了。

所以朋友中间，胡适常常是苦口婆心的和事佬，当“通事”，做粘合剂，而且未必总是委屈求全的。当北大教授——他的一班朋友们——以“私德不修”驱逐另一个朋友陈独秀，他便竭力反对，多年以后还耿耿于怀，怪这班朋友拣小遗大，以细故迫使新文化运动的领袖离开新文化中心，逼其左倾。胡适的理由显然很不高明，但他评价人，确实能分得大与小，重和轻。表面上做和事佬，里面却有标准在。

因为类似的理由，他常真诚地规劝失和的朋友重新和解，把扬言要刺杀丁文江的傅斯年拉到丁的身边，让性格迥异的傅斯年、顾颉刚始终做他的左膀右臂。

这就使胡适的交友标准，经常显得游移不定，有时显得很大，有时又显得很小，有时严格得近乎严厉——如因为学术见解不同，利用职权解聘北京大学两位名教授林损和蒙文通，拒不接受一些朋友如钱穆、汤用彤的调停劝解——有时又近乎乡愿或一般无知识者的不忍人之心（企图以“老朋友”的资格规劝毛泽东交出兵权）。在类似这些事情上，他的朋友观念确实显得糊涂驳杂，简直有点古今错陈，中西合璧了。

对周作人的态度更是一个显例。周滞留北平尚未落水时，他多次托人带信，恳求老朋友以国家民族个人名节为重，毅然南下，后来又亲自致书，希望用梦中的思念之情打动周氏。到这一步，他可算仁至义尽，尽到朋友应尽和能尽的责任与义务，不再欠朋友什么了。然而等到举国声讨“周逆”时，他对身陷牢狱的周作人又动了恻隐之心，敢背万夫所指，上下奔走，

以图减轻公理正义对周氏的惩罚。胡适在这中间所取的朋友之义，比起国家民族的公理正义来，确是小而又小了。

然而小是相对于大来说的，如果不是小到没有而等于零，如果这个小在一定时候已经不能直接危害大，则小也有小的意义。对周作人，胡适肯拣小而遗大，说明人视为小者，他未必不把它看得很大，他在此时此刻的“小”中，看到了公理正义旁边仍然未可轻抛的对老弱的怜悯和容忍——不是容忍做了汉奸的周氏，而是容忍老病衰弱的周氏。前一种容忍显然不该，后一种容忍却未尝不可；这不仅无妨于公理正义，反而对公理正义有帮助（这又使人想起他1924年挺身而出为清废帝溥仪讨取公道的“枭叫”）。不知道容忍老弱，无论如何动听的公理正义，都会有其不完全处。

胡适一生为朋友而“冒天下之大不韪”，何止这一件。

他或许向望真正的“一团和气”，向望完全形态的公理正义——包括了朋友之间私人情谊的那种公理正义（尽管这往往很难很难）。他想要更多的人结成朋友，一起去努力，一起去创造；他最怕更多的人稀里糊涂成了敌人，相互斗杀，在破坏的路上越走越远。

一九二六年五月二十四日致鲁迅、周作人、陈源的那封信，也就是这个意思：

“你们三位都是我很敬爱的朋友，所以我感觉你们三位这八九个月的深仇也似的笔战是朋友中最可惋惜的事。我深知你们三位都自信这回打的是正谊之战，所以我不愿意追溯这场战争的原因和历史，更不愿评论此事的是非曲直。我最惋惜的是，当日各本良心的争论之中，不免都夹杂着一点对于对方动机上的猜疑；由这一点动机上猜疑，发生了不少笔锋上的情

感；由这笔锋上的情感，更引起了层层猜疑，层层误解。猜疑愈深，误解更甚。结果便是友谊上的破裂，而当日各本良心之主张就渐渐变成了对骂的笔战。

“……

“我觉得我们现在应该做的事业多着咧！耶稣说的好，‘收成是很丰足的，可惜做工的人太少了！’国内只有这些些做工的人，大家努力‘有一分热，发一分光’，还怕干不了千万分之一的工作，——我们岂可自己相猜疑，相残害，减损我们自己的光和热吗？

“我是一个爱自由的人，——虽然别人也许会嘲笑自由主义是十九世纪的遗迹，——我最怕的是一个猜疑、冷酷、不容忍的社会。我深深地感觉你们的笔战里双方都含有一点不容忍的态度，所以不知不觉地影响了不少的少年朋友，暗示他们朝着冷酷、不容忍的方向走！这是最可惋惜的。

“所以我不能忘记《热风》里那一段文章：

“‘这便是海，在他这里，能容下你们的大侮蔑。’

“‘纵令不过一洼浅水，也可以学学大海；横竖是水，可以相通。几粒石子，任他们暗地里掷来；几滴秽水，任他们从背后泼来就是了。’

“敬爱的朋友们，让我们都学学大海。‘大水冲了龙王庙，一家人不认得一家人。’‘他们’的石子和秽水，尚且可以容忍；何况‘我们’自家人的一点子误解，一点子小猜疑呢？

“亲爱的朋友们，让我们从今以后，都向上走，都朝前走，不要回头睬那伤不了人的小石子，更不要回头来自相践踏。我们的公敌是在我们的前面；我们进步的方向是朝上走。”

这种不问是非对错缺乏历史意识的“善良愿望”，或许只

能说是天性使然吧；又或许，幼年胡家大院的闷斗与寡母的忍辱负重，给他的印象太深了，所以特别珍惜人与人交往中的温暖平和。这在笔战正酣“不能带住”的当事人以及清醒的历史家看来，肯定不值得一笑，但我们至少可以欣赏他对待朋友的那份诚恳、善良与天真。

“纵令不过一洼浅水，也可以学学大海；横竖是水，可以相通。”所谓朋友的信义，所谓人道的正谊，不正系于此吗？

曾国藩说，“风俗之厚薄奚自乎，自乎一二人心之所向而已。”胡适寄希望于朋友的，也正是这“一二人心之所向”了。

这就是他的交友之道吧？

所以胡适不止是《胡适文存》的作者，他的影响没有及身而没，没有封闭在自己的文字中。某种意义上，他就等于他的朋友。

俱往矣，“我的朋友胡适之”只剩下“‘我的朋友’的朋友”脑海里的一段记忆了。那么，看看“‘我的朋友’的朋友”如何议论“我的朋友”如何？

一九九六年九月十二日写于复旦